北京師大週刊



Peking Normal University Weekly

(第二百七十二期)

報資

本期一張半
每份銅元三枚
每月八分(郵費在內)
全年七角(郵費在內)
◉注意凡訂閱在一月以上者，張數增加，不另取資。

◉校長室秘書處啟事

現有下列二校聘請教員二人茲將所知條件開列於後畢業同學中有願担任者希速來本處接洽爲盼

(一)河南洛陽某師範聘請史地教員一人每週任課廿一小時月薪八十四元

(二)四川萬縣某中學聘請教育教員一人担任廿小時以上三十小時以下之功課月薪一百廿元(合現大洋七折)

教務會議議決錄

十四・十・三十一・

一、甲系研究科學生，選乙系研究科課程，應否作爲學分案　議決：各系研究科生，除本系所規定必修科外，得選習其他各系學程。但不得以之替代必修學程。

一、本校職專畢業生劉文寶，請升學，入本校本科一年級案　議決：准照楊華，轉學案辦理。

本校布告

◉歷史地理研究科一年級學生楊田政因無力續學呈請休學一年應照准此布

中華民國十四年十月二十七日

◉頃准　黑龍江教育廳公函內開案准貴校函送本省留學學生馬毅崔永吉鄒桂森等最近學年成績表一紙請查核辦理等因查該生馬毅崔永吉二名成績較優所遺孔憲章姜松年等二名津貼每名每年江大洋一百元由十四年度上期起應即以該二生分別遞補以示鼓勵相應函請查照轉諭各該生等知照等因准此合亟轉告該生等知悉此布

中華民國十四年十月三十日

◉註冊部布告(一百四十二號)

前奉教育部令，開專門以上學校，招收新生報部時，應將各生中等學校畢業証書，彙送備核(中畧)茲定自本年秋季起，各校招收新生，應以持有中等學校畢業証書爲限。如有確因中學畢業証書未及領取，暫行呈驗証明書函者，亦以本年夏期畢業所發之証明書函爲限，方准暫予收受。並限于入學兩個月內，補繳正式畢業証書呈部備核。其有逾期不繳者，應即取銷學籍等語。業早公布。現在限期將屆，望未交正式畢業証書新生，於十一月十五日以前，攜帶報攷收據，到註冊部呈繳正式証書，以便彙齊，送部。此布。

◉註册部布告(第一四二號)

查本校學則概要第三十四條「每學期缺席時間逾授課時間三分之一者不得參與學期試驗」本學期截至十一月十日止已滿授課時間三分之一屆期尚未返校註冊者應卽照章辦理此布

十四・十・三十一・

◉圖書館啟事

▲贈書鳴謝

游宇先生	反戴季陶的國民革命觀	一冊
	共產主義與共產黨	一冊
太平洋國交討論會	太平洋國交討論會報告書	二冊
白陳羣先生	中國關稅名詞解	一冊
東方文庫	Catalogue of the Asiatic Library of Dr. G. E. Morrison.	二冊
王選才先生	面圖廬詩草	二冊
楊遇夫先生	說文逸字	一冊
范文瀾先生	文心雕龍講疏	一冊
葉堯階先生	二硯齋叢錄續編	一冊
何人可先生	裕昆言	一冊
廣州市政廳	廣州市市政報告彙刊	一冊

◉本館新到中文雜誌

北京大學國學門週刊	一、二、三期	三冊
學林	二卷一號	一冊
廣州市市政公報	一九五、六期	二冊
國際公報	三年四十八週刊	一冊
經濟	一百三十五號	一冊
來復	二百六十六號	一冊
直隸教育旬刊	八年十八期	一冊
中華教育界	十五卷三號	一冊
小說月報	十六卷八號	一冊
科學	十卷六號	一冊

◉本館新到英文雜誌列下

Correct English. Oct. 1924	Vol.21	No.
Chung English weekly.	12-13	311-324
The Far Eastern Review. Ag.	21	8
The English Student.	11	6-8
Westinghouse International. June July 1925		
The Journal of Rural Educational. Ap.	4	8
Journal of Education.	101	2520-2527
The Periodical. Oct. Dec. 1924. Feb. 1925	9	126-128
National Municipal Review. Ag.	14	8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and Supervision. May.	11	5
The School Review. June.	33	6

公函

◉逕啓者案查敝廳本年召集綏遠全區第七屆教育行政會議議決各案當經呈請綏遠都統核示現奉指令照准在案惟查此次會議第四案係議決國內留學生補助費暫行規程所有綏區在京各校肄業學生嗣後領受補助費均須遵照此項規程辦理相應抄錄規程一份函送貴校查照轉知各生遵照爲荷此致

師範大學

綏遠教育廳啓　十月六日

(附規程)

◉議決國內留學生補助費暫行規程案

第一條　本廳爲保障國內留學之利益特厘定管理國內留學之規程

第二條　本區留學國內各省男女學生均適用本規程之規定

第三條　本廳爲培養人才起見特籌的欵以補助國內之留學生

本期要目

第四條　本區國內留學補助費之學額暫定為三十五名每名每年百元

第五條　凡留學國內受補助費之學生須肄業國內專門以上本科者

第六條　本區學生欲受補助於考入學校後須呈請其所肄業之學校來文証明

第七條　本區國內留學補助費匯由各生肄業之學校轉發塡據寄回以昭愼重

第八條　本區國內留學補助費團體及其他私人名義概不得代領

第九條　本區國內留學生不得直接向廳中領取補助費但遇必要時可覓殷實舖保代領如有差錯為該舖保是問

第十條　本區補助費原有定額非經過全區教育行政會議可決不得增加補助費及額數或其他任何名稱之津貼

第十一條　留學國內專門以上學生凡已受區地方欵或國庫用其他名稱之補助者在同一之期間本廳經理之補助費不得發給或遞補

第十二條　本區補助費如有缺額依左列之程序遞補以昭公允

（一）儘先遞補年度較早考入者

（二）同一年度升學生先補考入國立學校學制較高者

（三）同一年度考入同等之學校或一學校先補程度優良者

第十三條　遇有前條第三項之事實由本廳直向校中調查各生在校第一學年之成績以作定案

第十四條　如遇第十二條之事項發生在同一狀況之下儘先遞補女生

第十五條　為提倡女子教育起見留學國內中等學校之學生特別補助若干名

第十六條　留學國內中等學校女生補助費暫定額為五名每名每年給洋八十元

第十七條　中等學校補助費之遞補程度適用第十二條之規定

第十八條　本區國內留學生於升學後凡不即來文聲明者本廳認其不欲受公家之補助嗣後不得援第十二條各項之規定為口實

第十九條　本規程各條文發生疑難時由本廳廳長解釋或另定辦法處理之

第二十條　本規程有不適宜時得由教育行政會議會員三人以上之提議修正之

第二十一條　本規程自公布之日施行

本校附屬中學校

◉校務紀要

本校訓育實況（續）

（三）訓話

第一普通訓話　於學校始業日，休業日，及各紀念日開會時，由主任及教職員，就少年修養之要點，作一般的訓話。或隨時召集全校學生聽主任或校外名人演講。

第二特別訓話　社會上有偶發事項，若認為有使學生明瞭眞意之必要時，則由主任或請校外名人作詳明之演講，以充足少年之常識，而涵養其判斷能力。　若關於校內偶有事項，則由主任或各學級主任於事前施以指導訓話，以明示行動之軌範，且防其過失於未然；事後再作一度批評，以促學生之反省而警其將來。　若關於一學級之事項，或本班風紀，則由學級主任行之。

第三個人訓話　學生之言行品性，若有應受警省策勵之點，則主任，學級主任，或各教員，隨時隨地加以訓誡。若受懲罰之學生必於罰後傳至主任室或級任室，加以剴切的開導。

（四）家庭聯絡

第一通訊　每學期之末，必將各生一學期內之操行，學業，體育狀況，報告各家長。此外遇必要時，則隨時通函報告家長，或函詢學生居家狀況。

第二家長談話　每學期定期舉行學生家長談話會一次。屆時，請各家長到校，由各學級主任接待，關於各生之學行實況，交換報告，以定訓育方法，此外關於某一學生事項，若認為有與家長協商之必要時，則隨時函約其家長來校談話。

（五）學生自治會

本校學生皆係通學，校內生活較為簡單。惟共同生活及整理環境之練習，甚屬重要，故本校於可能的範圍內，力倡學生自治。

附學生自治會規程

◉學生自治會規程

第一條　各班學生依本校訓育實施法組織各該班自治會。

第二條　各班自治會以本班全體學生為會員。

第三條　各班自治會由全體會員投票選舉委員若干人，執行本班自治事務。

第四條　會員中有犯左列事項之一者，停止其被選舉權一學期：

一、受學校懲戒者。　二、違法自治公約經自治會宣告暫停被選權者。

第五條　各班自治會之職務如左：

一、議定本班自治公約。

二、制定自治細則。

三、改良會員習慣。

四、公共衛生事項。

五、教室裝飾事項。

六、整理學校園事項。

七、其他有益於身心之公共動作。

八、學校委託辦理之事項。

第六條　各班自治會得斟酌需要，徵收自治經費。但每人每月負担，以不逾一角為原則。

第七條　各班自治成績，應隨時報告本班學級主任。

第八條　各班自治會各推定代表委員一人組織全校自治委員會，隨時協商校風之維持發展。

（六）校友會

本校為擴充學生團體生活，並謀師生感情之聯絡，組織校友會，使學生於正式受課之外，自由共同講學，遊藝，而以教師為之指導。成立以來，師友日益親密，而學校生活之趣味日益濃厚，成效頗著。關於會章及各部進行事實，已詳載校友會刊，茲不再及。

本校畢業生消息

◉魏樹桓啟事

敬啟者：樹桓自畢業後，即服務於湖南第一中學校。現仍服務該校。諸　師友處，久未問候，殊深歉仄！如不吝教，請常賜教言，以開茅塞為荷！

◉孫鳳鳴啓事

敬啓者：鳴現在就任山西河東道公署秘書，如蒙師友賜教，請逕寄該署為荷！

◉吳士楨啟事

逕啟者：士楨現已調充省視學，業於八月一日交卸十三中學校長職務，以後　母校週刊及師友賜教，均請寄交江西南昌三道橋諶家巷九號為荷！

◉賈公器啟事

敬啟者：器於民國十二年畢業後，即服務於山西省立第六中學校，現仍在該校服務，此後　師友如有賜教，請逕寄該校為荷！

◉李均啟事

均於暑假中應河南舞陽中學校之聘，在校担任博物兼地理教員，諸師友如有教言，逕寄該校可也。

◉黨德懋啓事

懋今暑後脫離山西聞喜中學校現寓北京騾馬市大街三晉會館內，何校如有機緣，祈諸師友費神介紹，為盼為禱！

◉李毓錩啟事

逕啟者：毓錩於本年暑假畢業回省後，任雲南高級中學校學級主任，兼雲南省立第一師範學校，省立第一中學校教員，若蒙諸師友賜教，請寄交高級中學校是盼！

◉劉育恩啟事

育恩於今年畢業後，即任山西國民師範學校及女子公立中學校教員，諸師友如有賜件，請交山西國民師範學校轉之可也。

◉曾善祥啓事

諸位師長鑒：祥現在已辭去奉天省立第二高級中

學敎管各職，改就奉天省立第四高級中學訓育員職兼任史地課程；諸位師長如有賜敎，請逕寄至奉天遼源省立高級第四中學校爲盼！

◉焦榮棟
張榮春啟事

棟現服務於河南衛輝省立第十二中學校，倘師友賜函，祈逕寄該校可也。

附錄

◉中國文化史

新會梁啟超講述

社會組織篇（續）

第二章 婚姻

在本節中最後當附述者，爲妾媵制度之沿革。妾媵制由多妻制蛻變而來：多妻之來歷，其始起於權力，掠婚時代，男子强有力者得多妻，勢所固然。及父系確立，以廣繼嗣之理由，權力遂變爲權利。雖然，嫡庶之名分未有聞焉：堯釐降二女於舜，舜崩二妃未之從，不言其孰爲嫡庶也。殷制兄弟相及，見於卜辭中者無嫡庶之痕跡。契文雖有妾字，函義是否與後世合，未敢言也。及周有天下，定立嫡之制以弭爭，因子有嫡庶，而母之嫡庶不得不預爲規定。以諸侯論，有嫡夫人，有右媵，有左媵，嫡及兩媵又各有其姪與娣，是爲九女（公羊傳隱元年何注）。等而上之，天子十二女；等而下之，士庶人之一妻一妾；苟有二女同居者莫不別其名分，此周以後之制也。

以爵級別妾數之多寡，此自階級制度時代之遺蛻。十二女九女，由今視之，訝其特權之優越，乃在當日或正所以限之，使不得過十二與九之數耳。明律『民年四十以上無子者方能置妾，違者笞四十。』則亦承認妾媵制而加以裁制也。從人權上觀察，蓄妾制之不合理，自無待言；但以家族主義最發達之國，特重繼嗣，此制在歷史上已有極深之根柢；故當清季修訂新民律時，頗有提議禁革者，卒以積重難返，且如歐律以無妾之故，而僕僕於私生子之認知，亦未見其良。故妾之地位，至今猶爲法律所承認也。

離婚與再醮，在後世頗爲社會所賤，古代似不然。婦人有七出，而男子亦可爲出夫，齊太公是已。據檀弓所記，則以孔子之聖，而三世出妻，其事頗不可曉。要之古代夫婦關係之固定，似遠不逮今日也。喪服有爲繼父之服，則父死母嫁，不以爲怪矣。『有子而嫁』，謂之背死不貞，此秦之新制也。然亦限於有子者而已。

第三章 家族及宗法

婚姻既興，父系斯立。父古文作[illegible]，說文云，『家長率敎者。從又舉杖。』（又即右手）實則所舉之杖，固以率敎，亦示威嚴也。[illegible]與[illegible]形義皆極相近，說文尹下云：「治也。從又丿，握事者也」。「父」所舉杖與「尹」所握事，實同一物。其後於「尹」下加口以表發令，則爲「君」。父之與君，謂由一字孳乳而來可耳。孝經曰：『家人有嚴君焉，父之謂也。』父之本義如此，即家族制度所由成立也。

家庭組織及其相互間權利義務關係，遠古特別情形如何？不可深考：自周迄今，原則上似無劇烈變化。父之在一家，尊無與二，故喪服「父在爲母朞」，明母不得匹父也。（父母同服，始自明洪武。）然『父又爲長子三年』，則重其繼父統也。（此宗法時代之制，漢後，實際上已不適用）。父母對於子女，在古代殆純認爲所有品，不承認其獨立人格。父祖殺子孫，作何處罰，古律難確考。然故書中載瞽瞍日以殺舜爲事，尹吉甫賜子伯奇死，雖乃涉神話，抑可見父母擅奪子女生命，古代幷不認爲悖理也。唐律：『尊長謀殺卑幼，各依故殺罪減二等，已殺者依故殺法。』明清律沿之，此於維持特殊地位的尊嚴中，仍寓尊重一般人權之意，可稱立法上一進化。然明清律又規定『子孫違犯敎令而祖父母父母非理毆殺者，處十等罰；故殺者徒一年。』一般平等之原則究未適用也。財產則『父母在不有私財，』爲古禮所敎；唐律猶嚴『卑幼私擅用財』之禁；蓋父在時當合一父所產之子若孫爲一家族單位，析產而居，目爲不祥，此觀念至今未盡變。且更有以四五世同居或百口同居爲美談者，此皆上古父權之遺影也。財產獨立，自戰國時秦俗已然矣。財產承襲，在周代封建制組織完整時，其貴族所有土田，蓋皆歸襲爵之子，故爭立之事，在左傳數見不鮮。若庶人之家，則其制未聞。漢以來貴族制漸消滅，則兄弟均分遺產事，屢見於史，後代法令，皆承認均襲之原則。清律更詳爲規定云：『分析家財田產，不問妻妾婢生，止以子數均分。』故如近世英德俄諸國財產集中爵胄之制，蓋革除幾二千年矣。

各家庭相互間，有大家族之聯屬組織焉，此其事殆自然之勢，起於遠古。然加以人爲的規畫形成一大規模有系統之組織者，則周代之宗法也。

宗法與封建相輔。周代封建制度，在歷史上含有重大意義，其詳已見政制篇。然封建實籍宗法相維繫，故研究封建興替之跡及其原因，不能不對於宗法稍加說明。宗法之制：『別子爲祖，繼別爲宗，繼禰者爲小宗。有五世則遷之宗，有百世不遷之宗。』（大傳文）『五世而遷之宗，其繼高祖者也，故祖遷于上，宗易於下。』（喪服小記文）今試以封建時一諸侯爲中心，作簡單之解釋：假定一諸侯於此，生有三子，其長嫡子襲爲諸侯，餘二子不襲爵者謂之別子，各自爲開宗之祖。繼其世者謂之宗。宗有大小：大宗者，此別子之長嫡累代襲繼者也，凡此別子所衍之子孫，皆永遠宗之。其國一日不亡，則其家一日不絕，故曰百世不遷之宗。小宗者，例如此別子復有三子，其長嫡子繼世爲大宗，餘二子復各自立宗，繼之者謂之繼禰，其所衍之宗謂之小宗，小宗亦長嫡世襲，其支庶亦代代劈立小宗。宗之世襲法，大小一也，所異者，大宗則同此一「祖」所出之子孫永遠宗之，小宗則宗至同高祖昆弟而止，故曰五世則遷之宗。今爲圖以明之：（圖略）

後世祖宗合爲一詞，若祖即宗宗即祖者。其實不然：白虎通宗族篇云：『宗，尊也，爲先祖主者，宗人之所尊也。』故祖者父道也，宗者兄道也。以事父之道事其祖，以事兄之道事其宗。則子無室者，繼體之今君即其宗，不敢兄君，故無宗名耳。自餘則人人皆奉一大宗，而因其世次之尊卑兼奉一小宗至四小宗而止，故謂之「五宗」。凡宗人之於宗子，皆事以兄道，有一宗者其兄事者一，有五宗者其兄事者五也。

小宗五世而遷者何也？記曰：『親親，以三爲五，以五爲九，上殺下殺旁殺而親畢矣。』此義云何？凡人之生，多逮事其祖，故愛敬其父若祖，祖父並己身爲三代，故言親以三起算。愛其祖以及其祖之祖，推之高祖而極，高曾祖父並己身爲五，故曰以三爲五。上數四代，下數四代，（子孫曾玄）並己身爲九，故曰以五爲九。堯典所謂「以親九族」也。愈上則愛愈殺，愈下則愛愈殺，平屬愈疏則愛愈殺，故曰上殺下殺旁殺而親畢，喪服之隆殺準此而立。盡於高祖者，推愛至此而極，過此則不復爲親屬，故祭祀則有四親之廟，高祖以上『親盡則祧』，而宗亦五世則遷也。故以親則至小宗極矣，大宗者則以廣其意，非親之事而族之事也。大傳曰：『親親故尊祖，尊祖故敬宗，敬宗故收族。』喪服傳云：『大宗收族者也。』故周禮言九兩繫民，『五曰宗，以族得民，』大傳亦言『同姓從宗合族屬，』謂大宗也。

試假定一國君有三子，其子復各有三子，世世如是，則至第三代時，（此君之孫之時）此君所衍有三大宗，第四代有三大宗六小宗，第五代有三大宗二十四小宗，似此除大宗固定不遷外，小宗以三遞乘，孳乳至十代，其小宗之數多至何如？假定繼世之君，君亦各有三子，累至十世，其大小宗之數合計又多至何如？而諸侯者則爲國之羣宗所共宗，天子又爲王國內及羣侯國羣宗所共宗。篤公劉之詩曰：『君之宗之，』傳曰：『爲之君，爲之大宗也，』是天子諸侯雖無大宗之名而有其實也。諸侯與諸侯間亦各相宗，故虞公曰：『

晉吾宗也』，滕文公曰：『吾宗國魯先君』，如是一國中無數小宗以上屬於大宗，無數大宗以上屬諸侯，諸侯迭相宗而同宗天子，故亦「宗周」。屬屬系屬，若網在綱，白虎通謂『大宗率小宗，小宗率羣弟，以紀理族人，』則社會上一大部分事業，皆可以親睦的意味行之。由父系部落進爲『家族主義的國家』，其組織於是大完。

右所舉例，國君同姓之宗也；異姓亦有宗。鄭玄注『別子爲祖』，謂『公子若始來在此國者，』則大宗之祖，以二種資格取得：一爲公子，一即始遷者，第二種當兼同姓異姓而言。唐叔封晉，分殷餘民懷姓九宗，懷姓即隗姓，實狄族。則不必周同姓始有宗法可知。周制同姓不婚，則異姓之宗，皆爲甥舅。故天子之於諸侯，同姓稱伯父叔父，異姓稱伯舅叔舅，而原邑之民自謂『夫誰非王之昏姻？』則宗法又可以爲同異姓之連鎖，此家族政治之旁通也。

宗法以何時始衰壞耶？板之詩曰：『宗子維城，毋俾城壞。』此幽王時詩也。憂其壞則其漸壞益可知。然春秋初年，『翼九宗五正逆晉侯，』則宗法與政治之維繫尚甚密切也。春秋之末，其郛郭確猶存在，叔向云：『肸之宗十一族，』謂一大宗下有十一小宗也。自戰國以後，其痕跡遂不復見。

秦漢間存宗法之遺蛻者，則「爲父後」之制是也。就今世普通觀念論，則凡人子未有不後其父者。宗法時代不然，惟長嫡謂之爲父後，支庶則不謂之爲父後。西漢文景以前詔書，『賜爲父後者爵一級』之文屢見，可見彼時此種分限猶甚明，實宗法之殘影也。武昭宣以後漸稀見；東漢則幾絕矣。今日影中之影，則惟服制中之承重孫，以長嫡孫爲喪主，諸父雖尊屬而不敢先者，宗人不敢先宗子也。服制爲宗法時代產物，今社會組織已劇變，則此亦等於無意義而已。

秦漢以後之社會，非宗法所能維持，故此制因價值喪失以致事實上之消滅。然在周代既有長時間之歷史，儒家復衍其法意以立敎，故入人心甚深，至今在社會組織上猶有若干之潛勢力，其藉以表現者則鄉治也，別於彼章論之。（第三章完）

◉國文教學法十講

梁任公先生講演 黃鑄卿 吳煒 彭雲谷 饒郡光 筆記

第一講 從教材上比較文言文白話文適用之程度

我知道我不是個良好的敎授，我也沒有充分的敎學經驗。今天來討論這個問題，不妥當的地方，一定會很多；況且又沒有充分的準備，但憑我個人的感想來對諸君談談。

數年來因爲白話文盛行的關係，學校的國文敎材便成了一個待討論的問題。（諸君是師範大學的學生，負有中學敎育人材的使命，故討論範圍，僅以中學部爲限。）有的主張盡用白話，有的主張要採用文言；但是我呢？——老實說，我是主張中學國文敎材採用文言文的；可是諸君不要誤會，以爲我是因爲現在的敎育總長主張文言文，便學他「開倒車」的口吻。我兩年前在南開東大學校講演，已屢經提出這種主張，并不自今日始。至於作文方面，我對於二者無軒輊，或者還要偏於白話一點也難說。孔老夫子曾說：「辭達而已矣。」這句話很可以說透我對於作文的主張，如自己用文言能達，便用文言；用白話能達，便用白話；只要能達便够了。至於用作學校敎材，當然要經過客觀的選定。我以爲至少要具備以下三個原則：

(一)要與他科保有相當的聯絡 學校功課雖名目殊異，并非絕對分離，其中含有聯絡貫穿的意義。如「數學」之於「物理」「化學」，「國文」之於「歷史」「地理」等，都是互相關聯的東西。中學「史」「地」因限於時間，僅僅敎點大綱；若單靠兩三本敎科書，所得的史地知識，實在有限，故國文敎材應選一部分與史地有聯絡關係的。其他各科常識，能借敎授國文的機會給學生補充，愈多愈好。

(二)要具有陶冶心性和指導行爲的功能 中學生年齡尚輕，而判斷力亦較弱，學校應授以正確而且穩健的知識；奇僻之論，瑣碎沈晦之義，皆不相宜。含刺激性麻醉性的作品，切須慎擇。正如培養初開的花朶，太乾不行，太溼亦不可，肥料過多過少，過濃過淡都有害。因此之故，純文學作品，如詩詞曲本小說之類，合用的甚少。

(三)敎材須長短適中 大約一千字起四五千字止條理豐茂，結構謹嚴的文字，最爲合用。太短的不成篇幅，無以爲敎授之資。例如世說新語文章之簡潔有風趣，固極可愛；但以之敎中學生則不相宜；因其文太簡短，不適於一般思緒正在開展的中學生。又如太長也是同樣的不行，如一部幾十卷前後互相關聯的作品，非讀完後不能了解其中的情節，像這樣冗長的作品，既不宜於講壇上敎授，亦不宜於一般功課繁重的中學生的自修。

我們的理想的中學國文敎材，因要適合以上三個原則，故在白話文中找敎材，很難找出幾篇合格的來。並非白話文本身的缺憾，乃因其歷史太短，尚未達到十分成熟的時期，諸君翻翻所有的語體文作品，便明白了。中國現有的白話文作品，大概不出下列三種：

1. 禪宗反儒家語錄
2. 宋元以來小說
3. 近人白話文

以上三部分作品，我敢說都不能選作中學國文敎材。禪宗語錄像打燈謎似的，其不合用無待言；至於宋儒語錄，偶擇幾句爲修養之助，雖未嘗不可，然已覺得陳腐玄談太多了。內容實質且不管他；專就外表形式論，語錄乃隨說隨錄而成，並無文章組織，如何可充敎材？但現今提倡白話文的人，也是沒有用語錄當敎材的主張，今無須多辨。

主張用白話文當敎材的人，事實上當然不能不多取材於小說。他的主張的理由，大概(一)現在一般人之能識字及文理通順，什有九是從看三國演義一類書得來，足見小說爲學文利器。(二)水滸紅樓等書，爲中國最有價值之文學作品，宜令學生養成賞鑑能力。(三)這類小說書，從前禁學生看，學生總不免偷着看，何如公開的因勢利導呢？這些理由我以爲都不充足。就第三點論，學生對於小說不勸自看，雖禁猶看，誠然是事實。既已有這種事實，然則讓學生們多這一門課外自修不更好嗎？何必占正課的時間？須知學生在校中學文的時候本就不多，我們對於時間經濟不能不顧慮，如何才能利用這時間令學生對於本科或與本科聯絡各科發生最大效力，正是我們的責任。

再論第二點，問題益複雜了。學生須相當的有欣賞美文的能力，我是承認的；但中學目的在養成常識，不在養成專門文學家，所以他的國文敎材，當以應用文爲主而美文爲附。除卻高中裏頭爲專修文學的人作特別預備外，我以爲一般中學敎材，應用文該占百分之八十以上，純文學作品不過能占一兩成便足了。此一兩成中，詩詞曲及其他美的駢散文又各占去一部分，小說所能占者計最多不過百分之五六而止。若把小說占敎材中堅位置，稍有敎育常識的人，諒來都不能贊成。

在這成數占得極少裏頭來選擇適用的純文學作品，那更難之又難了。老實說，凡絕好的文學總帶幾分麻醉性，凡有名的文學家總帶幾分精神病。我們以中學敎課爲立場，對於這些青春期的學生，雖然不可以過分的壓抑他的情感，要不可不常常加以節制，令情感變爲情操，往健全路上發展。所以偏於幻想及刺激性太重的文，總不能認爲適當。諸君啊！我絕不像老學究們的頭腦，罵紅樓水滸爲誨淫誨盜；我是篤嗜文學的人，這兩部書我幾乎倒背得出，其他迴腸盪氣的詩詞劇曲，幾於終日不離口。但爲敎中學生起見，我眞不敢多用這種醉藥。晁蓋怎樣的刼生辰綱，林冲怎樣的火併梁山泊，青年們把這種模範行爲裝滿在腦中，我總以爲害多利少。我們五十多歲人讀紅樓夢，有時尙能引起「百無聊賴」的情緒，青年們多讀了，只怕養成「多愁多病」的學生倒有點成績哩！

關於第一點，我們敎中學學生作文，不但希望他識字及文理通順便了，總要敎他如何整理自己的思想，用如何的技術來發表他，簡單說，我們要敎他以作文的理法。水滸紅樓固然是妙文，但總要通看全部，最少也拿十回八回作一段落，終能看出他的妙處。學校既沒有把全部小說當敎材的

道理，劃出一兩回乃至在一回裏頭劃出一兩段，試問作何敎法？用什麼方法令學生在這一回或一段裏領略全書的眞價値且學得作文的技術？

或者說：學文以學叙事文爲最要，小說正是絕好的叙事文，爲什麼不學他呢？我說：這種論點完全錯了。叙事文的性質和小說的性質恰立於正反對的兩極端：叙事文是印寫客觀的事實，小說是表現主觀的想像力，（即最極端的寫實小說，也不過用想像力攝取社會魂影。）作法根本不同。叙事文對於客觀資料要絕對的忠實服從，受嚴格的束縛，技術在攝收整理；小說是要騁想像力去構造，絕對的自由，技術在迸發表現。所以有名的史家或叙事文大家，大抵不會做小說；而叙事文的技術，絕非從小說可以學得來。

總而言之，小說是大學文科裏主要的研究品，用作中學敎材，無論從那方面看，都無一是處。

語錄小說既都不適用，剩下的只有近人白話文了。近人白話文我看見不多，未敢輕下批評；但據我的忖想，最少也有三個缺點：第一，叙事文太少，有價値的殆絕無。第二，議論文或解釋文中雖不少佳作，但題目太窄，太專門，不甚適於中學生的頭腦。第三，大抵刺激性太劇，不是中學校布帛菽粟的榮養資料。我希望十年以後白話作品可以充中學敎材者漸多，今日恐還不到成熟時期。

或者問：你既主張作文不拘文白，而且還有偏於提倡白話的傾嚮，今又主張中學敎材要用文言文，將來中學學生都不會做白話文，怎麼好？我說：這問題狠容易解答：你看國內做白話文做得最好的幾個人，那一個不是文言文功夫用得狠深的？你怕學生們多讀幾篇史記漢書，便變成鏡花緣裏咬文嚼字的「君子國」嗎？不會的。放心罷！

◉柏女士講演討論集序

趙迺傳

許君與凱編是集既竣，徵序於余，余惟班級制度，日久弊生，早爲世所詬病．蓋近年以來，歐美各邦於敎育心理學一科，研究日精，個性差異之原於性別，遺傳，發育，及環境者，調査既廣，跡象顯然．於是言敎學者汲汲焉謀所以鑒別個性，適應個性，與夫發展個性者．分團敎授也，監導自學也(Supervised Study 一名指導自學 Directing Study)，分組則依智量 (Intelligence Quatient)，升級則按科目，他若特殊班級之設置（聾，啞，盲，及貧血者，各設專班；天才生亦然；低能兒又有 Ungraded Class 與 Opportunity Class，一則注重手藝，不列正班；一則予以補習之機會，應試及格，得升正班 (Regular Class)，補課敎師 (Coach teacher) 之任用，皆所以救班級制之失，而以發展個性爲鵠的者也。顧柏女士於此，猶以爲未足。於是根據學理，參酌經驗，思有以推陳出新，爲個性謀完全之發展；而世之所謂道爾頓制，乃遂由是產生。

此制以自由與協作爲原則，近復益以時間預算。實際上之要素：如綜合敎育，打破鐘點制度，指定功課（Assignment），工約，圖表法等等，皆有特異之點。至其可有的弊端，倫敦大學敎授 Adams 會論及之；余述現今通行之敎學法時，亦復揭舉十則（見晨報八月二十一日副刊及本書第一八一頁）。夫利弊得失，以比較而分，以試驗而著，有敎學之責者，可不悉心體察，努力從事乎？柏女士來華以後，此制固已引起國人之注意。顧我國敎育界對於此制，應持若何之態度？是誠今日之切要問題，不可不審愼考慮，以謀相當之解決焉。

夫班級制度，由領班制 (Monitorial system) 蛻化而來，純以效率 (Efficiency) 爲前提；而效率之增進，端在消費少而生產多。十九世紀初葉英人 Lancaster 於領班制提倡最力，以其費省事舉，便於廣設義學 (Free school)，冀收敎育普及之效。（每生歲費，僅合美金一元二角五分。）紐約義學社(Free School Society of New York City) 亦採此制。其後美人 De Witt Clinton 乃推行於中學，成效漸著，深得社會資助。久之，學校漸衆，培養師資，不得不另設專校；於是領班制不復通行，而班級制度之基礎，乃確定焉。我國義務敎育現正萌芽，以今日師資之缺乏，學款之支絀，失學兒童之衆多，效率一端，首宜注重。故小學中之班級制度，一時未易取消。且近年以來，社會之於學校，信用日減。通都大邑中，縉紳子弟延師課讀，不願入學者，比比皆是；鄉僻之區，私塾林立，招收生徒恆，與學校相競。道爾頓制之形式頗與私塾相似。驟然行之，或致貽人口實，困難橫生。此非余之鰓鰓過慮，誠以復古運動，潛滋暗長，學校前途，諸多荊棘，有不得不鄭重出之者。不特此也，此制以自由爲原則，强迫自由，近於專制，有如 Adams 所云。兒童年齡過幼，自由修習，力小任重，櫂弗克承。故就此制自身論，小學中可否採用，尙有商榷之餘地。綜上諸端，余信我國今日之小學，不宜採用此制。至班級制度之缺陷，補苴之法，已如上述，自當盡量採用，而其本尤在敎師之得人。有培養師資之責者，盍於敎師之專業的訓練三致意焉。

若夫中學，道爾頓制固可採用。惟此制之行，預算敎材，頗匪易易。我國中學敎師之編敎案者，絕無僅有。一旦令其依據此制中課業綱要之各項目，而作精密之規定，其不致輕重失當，詳略異宜者幾希。至敎材之分量，預算所定，更鮮能與實際相合焉。且今之中學，多不寄宿，學生自學之習慣，缺焉不講。欲其自由修習，成效若何，殊難逆覩。故余以爲我國中學欲行此制，至少須有一學期之準備，俾敎師預算敎材，有充分之練習；而學生之自習，亦得養成其習慣焉。苟於二者，畧具端倪，然後推行此制，可收事半功倍之效。至各校仿行，首試驗學校，次私立，公立居末。蓋公立學校爲一般的兒童而設，新法之行，非俟成績卓著，不得輕於嘗試也。

夫發展個性，余所深信。自前年春間於紐約參觀伯女士之兒童大學後，我國學校能否仿行此制之念，時縈繞於胸中。客夏於東南大學附屬中學，略審試驗之結果。嗣聞湘中各校推行較廣。近頃中華敎育改進社薛君鴻志發出問卷 (Questionnaire)，徵集各校採用此制之結果，列表報告。凡此種種，足資參證。此次伯女士來京，適余遠行，幸於其離京之前一日，遇於香山慈幼院中，議敘之餘，略道契闊，未遑質疑也。許君書成，特來問序，余佩其用力之勤，且能適應我國今日之需要，欣然允諾。顧余於此制，研討未深，試驗則更有待。今之所述，特就感想所及，摭拾言之，聊供從事斯制者之參考云爾。

中華民國十四年九月三日

◉江浙旅行記（續）

王桐齡

二　北極閣及雞鳴寺

二十六日午後：參觀北極閣，及雞鳴寺。閣在東南大學北之欽天山上，距離甚近、地勢最高、可以望遠，明時：建天文臺於此，民國初元：前清提督張勳憑藉此處爲根據地，與民軍相持、其後浙軍奪取城東之天保城，勳始棄城遁。現在有陸軍一連駐札，不得入，乃由東麓下，登雞鳴山、參拜雞鳴寺，梁武帝三次捨身於同泰寺之故址也。正殿祀觀音、西配殿有三、祀關帝，三聖，送子娘娘。山較欽天山低，地勢甚小，而寺之東北二面臨城墻，眼界極空曠。城墻外爲玄武湖、湖心滿種荷花，湖邊雜植蘆葦、風景甚麗。寺北爲臺城遺址．斷垣存焉，晉宋以來之皇城，梁武帝被圍餓死之處也。寺東隔城望鍾山、明孝陵之所在，淸末太平天國之亂，向忠武公屯兵處也。鍾山西峯之顚爲天保城，登之可以俯瞰全城，形勢極爲險要，歷來爲用兵者必爭之地。寺旁多高樹，蟬聲盈耳。寺最後一層之東北隔有二樓，北曰豁蒙樓、東曰景陽樓、二樓向東北面開窓、歡迎山色湖光、空氣極爽。寺僧在此設座，留客欵茶，茶資隨意。本日爲開廟會之期、燒香之婦女甚多，茶座俱滿，人聲嘈雜，語言頗江北口音，猶屬北京話系統。

三　秦淮河

是日晚六點：典存，養秋及東大附中主任嘉定廖世承，茂如；招飲於貢院街路南晚菘園。園北臨貢院街、南臨秦淮河、河水汚穢、河身寬不逾四丈、河內花船甚多、—據胡小石先生言，約二百條上下—船之構造，約略如北京農

事試驗場內之游船、不過船頂四面，掛許多燈籠，少較華麗耳。船上可以吃酒，奕棋，打牌，喚妓；實一種娛樂機關，亦即銷金窟也。此處爲板橋故址、歷史上，文學上之遺跡甚多，茲不具述。

四　鼓樓公園

七月二十七日午後：遊鼓樓公園。園在余廨近傍，距離不到半里。園之中央爲鐘鼓樓、四圍闢成馬路，爲城內交通之孔道。—城內輕便鐵路小火車長途汽車，俱在園之東北隅通過—園之面積約數十畝，係前督齊燮元所創爲城內添出許多風致。惟多草花，少大樹，未免美中不足耳。樓高逾十丈，上層祀關帝，因樓板已朽，不許人登。中層東西寬逾十丈、南北長逾五丈、闢爲茶館，每位茶資小洋一角。樓在城中央、其位置約當北京之前門、可以遠眺市街、眼界極爲空闊。警署消防隊在樓上設一崗位，借作瞭望臺。凡登樓眺望者。須購登樓遠眺券、每張銅元三枚、不登者不購也。樓下時有八哥，—即鸜鴿—迴翔，此爲北方不常見之鳥。

五　清涼山及隨園故址

七月二十八日午後：遊清涼山，參觀烏龍潭，清涼寺，掃葉樓，九華寺，歸途瞻拜隨園故址。山在城西清涼門內，約當鼓樓西而稍偏南。由漢西門大街，繞行往北，距山南麓約二里許。途中路東有烏龍潭，面積約五六十畝，東西寬，南北短，水不甚清，色帶綠、中有宛在亭，架橋通之，南有唐顏魯公放生池碑。池之南岸有浙江烈士祠、祀民軍起義時，浙江戰歿之軍人，係華洋折衷式之新建築，雖不甚華麗，而頗雅潔，因駐有東北陸軍工程隊，不得入。潭北爲私立建業大學。建業大學北有野徑，往東約二里，可以達隨園舊址。往北爲赴清涼山之大路：路旁多尼菴，多竹樹、風景甚麗。山南麓下有清涼寺，爲南唐以來古寺，正殿遭洪楊之亂被焚，前殿祀如來，觀音，大師，前院多竹，青桐，構，椿，楓樹，雖徧地荒蕪，而仍不害其風雅。寺旁有掃葉樓、舊爲龔半千半畝園，內有大雄寶殿，供養觀音及文殊，普賢菩薩，有掃葉山房，上有樓向西南開窗。眼界空曠。可以品茗，有史可法書掃葉山房扁額。山上有九華寺，爲清朝建築，供玉皇上帝及道教諸神。寺內外植物甚多，有竹及槐，梧桐，青桐，構，椵，柳，椿，桃，杏，楓，紫荊等樹。山東隔小倉山，俯瞰金陵女子大學，西南隔城牆，望莫愁湖及城外水田，眼界極空闊。地址比雞鳴寺大數倍，惟建築頗老舊，院西偏有樓，可以望遠。老僧在此設茶欵客，茶資隨意。山東麓下有一拂先生祠，祀宋監上安門鄭俠，規模狹小，僅有南房三間爲正門，北房三間爲正殿，以有人家住，不得入，

歸途赴漢西門城上一遊，城門共三層，頗荒凉敝舊，遂僱車回乾河沿，從此下車西行約里許，瞻拜隨園故址。園爲袁子才先生隱居處、洪楊之亂，燬於兵。現在僅餘九十六畝空地、上生禾稼及雜樹、木牌坊一座，上書隨園故址、磚牆一堵，上有白石橫額，顏曰袁隨園先生祠堂、後有草房一間，依墻而建、住有農人一家，看守古蹟而已。

六　雨花臺及普德寺

八月二日午前：赴聚寶門外，參觀雨花臺及普德寺。聚寶門內爲南門大街、商業繁盛、市廛櫛比、而湫隘囂塵特甚。門外爲南關大街、商業亦盛、然多小商店，臭氣蒸騰。雨花台在南門外大道東、當南關大街盡處、距門約里許。係一小阜、高不過數十丈、可以俯瞰全城、形勢甚勝。相傳梁武帝時：雲光法師在此說法，有雨花之異、因以爲名。其處有石子岡，產五色石子、遊人多購作紀念。其上有卓忠毅公祠、方正學先生祠。其下北麓：有方正學先生墓、墓作圓形，直徑逾二丈，高逾一丈，旁有碑。其最高之小丘上，有新建築之亭、顏曰方亭。普德寺在南門外大道西平原上、距門約里餘，下雨花台南行，西折即至、面積頗大，大門內前面祀彌勒、後面祀韋陀、兩旁祀四天王、正殿祀觀音與五百羅漢，後殿祀無量壽佛立像、正殿後殿之像皆鐵製，惟羅漢像經兵燹後，有失落者；其新補入者則木製也。羅漢像高不逾二尺，四天王與無量壽佛像高皆逾丈、其餘各像皆高五尺以上、頗爲壯觀。院內外植物甚多、有菩提，柏，楡，槐等樹及竹、亦甚雅潔。

七　秀山公園

是日午后：赴半邊街，遊秀山公園。園在城東南隅通濟門內半邊街、爲紀念前督英威上將軍李純，秀山所造者，故以其字爲園名。面積約三四百畝、大略與北京之中央公園相等。內有英威閣，爲最大建築，用綠琉璃瓦作頂，大城磚作墻，中懸李純放大像片。樓下可以品茗，每位大洋七分，有博物館，通俗圖書館各一，規模甚小。植物有柏，棕，黃楊，梧桐，桃，香槐，槐，柳，榕，楊，桑，楡，丁香，臭椿，菩提，槭，木槿，枸杞，薔薇，枇杷，花椒，紫荊，藤蘿，荷花等，此外尚有噴水及各種小亭，布置亦尚風雅。惟水太少，僅有一大荷池、又樹太小，無高樹，是一缺點。園之南西二面，爲秦淮河上流，若能引園外之水，曲折通過園內，點綴上幾座小橋，則更佳矣。

八　玄武湖

八月三日下午五點：偕嚴慰萱往遊玄武湖。湖在南京城東北隅禮潤門外，爲宋，齊，梁，陳，四朝習水戰處、周圍四十里、成一橢圓形。有五洲，曰長洲，老洲，新洲，麟洲，趾洲、門外有小徑，穿過湖之西部，可通長洲、由長洲北折，有小徑可通老洲、由老洲東折，有小徑可通趾洲，惟麟洲孤立於東南，新洲包圍於老洲內，四面皆水，無徑可通。老洲上多竹，多樹，中有湖神祠，係梁昭明太子梁園舊址。祠內有樓，上設茶座，可以品茗，每位小洋一角。院內植物甚多，有竹，桃，冬青，紫荊，杏，枇杷，石榴，槐，椿樹等。湖之南面滿植荷花、北面滿生藜花、水甚淺。各洲邊多雜樹，蘆葦，洲上多草房，爲農夫及漁人所居，頗欠清潔。湖田皆官有，在長洲西隅，官設管理處以監督之。中國慣例，官吏只管中飽，不管整理，故湖心，湖邊以及各洲邊聯絡之小徑；皆爲雜草所浸沒，到處蕪穢不治。湖邊有專供遊人乘座之小船，可以穿湖心遊行，余等以天色已晚，不暇久游，故未僱。

八月九日午前：復偕佩青遊玄武湖，乘小船繞湖一週，復自老洲登岸，步行至趾洲、折回通過老洲，長洲而還。老洲湖神祠迤東，有王道別業一所、面積四十畝、內植桑樹一千七八百株，每年桑葉代價收入洋三百餘圓、植桃數畝、植竹數百竿，桃子及竹桿代價各數十圓、隱士包鋭生携妻子自食其力於此。據云玄武湖之水，由城東，城北各山水匯集而成、今年春季缺雨，湖之北半部全乾，故荷花枯死，蓼花繁盛。五月十二日始落雨，現在深處僅三尺餘、淺處不及二尺、野草漚爛、故水色發黑。湖水本與護城河通，水大則淤泥隨河水入江，故湖心常深，湖水不涸。近來官府堵塞其下口，在湖中養魚，故湖中淤泥，無處宣洩。城東，城北之山，從前多灌木，故土不下落，近來多爲東南大學，金陵大學等所墾植，每下雨則山間之土隨雨流下、沈澱於湖中，淤泥有來路，無去路，不二十年，湖全涸矣。

九　大鐘亭

八月六日上午十一點：往遊大鐘亭。亭在鼓樓東、距離不及半里、門首有石額曰元音再起、門內有亭、上懸大鐘、鐘爲銅質、高逾一丈，直徑逾五尺，厚逾五寸、上刻洪武二十一年九月吉日鑄、明初物也。正殿祀觀音及各種神像、頗凌亂，無足觀。亭外皆野田，空氣甚爽。亭爲原任江甯布政使許振禕所建、將臥鐘廠之鐘掘起懸於其上，故名大鐘亭。以鐘著名，不以廟著名也。

十　貢院街及烏衣巷

八月九日晚九點：偕傅佩青遊貢院街及烏衣巷。貢院街在中正街南，秦淮河北岸，東抵利涉橋，西抵文德橋，長約里餘，爲茶館，飯館，戲園，落子館，書館集中之地。文德橋南，西折，左轉，即烏衣巷，夕陽已沒，野草俱無，朦朧月色之中、僅見尋常百姓家，無復王謝遺跡。

（未完）